

切結書

茲因 租用 借用長庚大學運動設施，願遵守「長庚大學運動設施管理辦法」之各項規定，如有違反願隨時接受停止租（借）用處分，如因使用不當導致意外受傷者，責任自負；若有損壞設施，依管理單位評估結果，願依市價賠償，絕無異議。

單位及職稱：

立切結書人

姓 名： (簽章)

申請單位全銜：

負 責 人：

加蓋機關印信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表號：0P0000201